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工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19年3月25日组织召开了临时职工代表大会，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和监事会职工监事。此次会议应到职工代表309名，实际到会268名，符合法定人数和选举办法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选举孙萍女士为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 二、选举郭军先生为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特此公告。

附件：1、孙萍女士简历

2、郭军先生简历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26日

附件 1:

孙萍: 女, 汉族, 1967 年 7 月生, 1985 年 11 月参加工作, 中共党员, 高级政工师, 高级工程师, 大学本科学历, 硕士研究生学位, 曾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企业管理部经理、公司机关党总支书记, 现任公司工会主席、分管公司法务工作。

郭军: 男, 汉族, 1973 年 12 月出生, 中共党员, 本科学历, 高级政工师。曾任公司团委书记、东郊煤气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党委工作部部长、职工监事。